

## 楔子 唯願永不相見

她站在城牆之上，在秋雨滴落中，看著出現眼前的浩瀚隊伍，戰鼓擂鳴，聲聲催促地獄之門開啟。

城外一片士氣高昂，城內一片死寂，或近或遠，無數雙眼睛緊盯著她，這麼多雙眼中，她知道有雙眼是他——

可惜距離太遠，她看不見他，一襲紅衣立在城牆之上，她的一生從不張揚，卻在此時鮮豔如血的立在人前。

察覺身旁落在自己身上的視線，她未費心看他一眼，她知他已無退路，縱使受世人嘲弄，以一弱質女子要脅也不以為意。

「福寶，妳瞧，我終究是對的。」

聽到自己的小名出自他的嘴裡，她心中一陣惡寒。

「這個瘸子心中有妳啊。」

耳聽戰鼓雷鳴，通往城門官道，數百輕騎由遠而近，她忍不住嘴角一揚，從她的喉嚨傷了之後，她已鮮少開口出聲，不知情的人還以為她是個啞巴，而今如釋負重，令她忍不住輕笑出聲。

只要一聲令下，此城非破不可，圍城三日——真的足矣。

「他身殘好過你死殘，他出身皇室，名正言順，」她的笑聲稍歇，聲音沙啞，她的聲音原本輕柔婉轉，但之前失手被捉，被他意圖染指時喝藥求死，可最後沒死成，聲音卻變得粗啞難聽，「而你——終究是跳梁小丑，以女子威脅，非英雄好漢。」

「自古成王敗寇，我賭他因妳而不會進攻，如今我贏了。」

好一句成王敗寇！數百輕騎掩著一身黑袍的男子如風急速而來，她的笑容微隱，一瞬不瞬的看著一行人從城外的官道遠遠疾馳而來。

「所以此戰——」她抿唇，冷冷一句，「你必敗。」

她幾乎忘了初識時他的模樣，雖是皇子，卻受盡苦難，儘管傷了一條腿，依然是她見過最好看的人。

她曾盼此生能得一人如她爹一般深情，能為深愛女子傾盡所有的男子，但終究她沒有娘親幸運。

原本天空飄落的雨停了，朝陽緩緩露臉，映在他俊秀的臉龐，彷彿镀上一層不可親近的鎏金。

他像是黑暗過去將要到來的希望，只是如今他臉上的冷硬，生存在她心上劃上一刀。

對天下蒼生而言，他是希望，對如今的她而言，卻是光明中的絕望。

方才的雨淋濕了她一身，太陽雖已露臉卻還是帶給她一身涼意。她閉了下眼，也不知道這輩子是否還有人能讓他上心？只是如今這個答案已與她無關。

她心繫於他，可惜今日她家破人亡，對他再無助益——她本就怯弱，從不敢妄想有朝一日能被他看中，要不是將軍之女的身份，他無須費心招惹她。

前塵過往浮上心頭，宛如一場夢……英勇的爹，美麗的娘，愛護她的兄長，一切

笑語彷彿昨日，卻早已是陰陽兩隔——  
肖似母親且令她一生引以為傲的絕美臉龐此時一片冷然，她在城上低頭看他，心中卻比任何時候還要清明。

大齊立朝之初，簡樸之風上行下效，惜承平日久，歪風漸起，奢華淫靡，邪風越烈，終至滅亡。

城外士卒整齊排列，戰車、長戈、戰馬，散發著森冷寒氣。

站在城牆上，她靜靜的看著這一幕，他依然是她所愛的男子，向來冷靜卻三日圍城不鳴鼓進攻，就算是自欺欺人也好，她心中希翼冷情的他是因為掛念她的安危。三日——是勝是敗也該是時候了結了。

她一直在等，她的嘴角綻放一抹春風般的淺笑，抬起的手白得孱弱，在陽光下似乎反射著光亮，她拔下頭上鳳釵。

先皇未登基前，出戰時打造的一對鳳釵一分為二，一半自留，一半贈於先皇后，立朝之後，一對鳳釵重回先皇后之手，在先皇后死時，這對金釵留給了他。

她依然記得那個美麗的少年，站在將軍府前的老樹下，那時他還只是個閑王，受了傷，身有殘疾，不受父皇重視，但在她眼中，他眉目如畫，似下凡的神祇一般，低聲問一句——

「要不要跟我走？」

往事如浮光掠影從腦海中閃過，她將手中鳳釵緊握，從初識他起，她便知他胸懷大志，她始終在等，等他大業能成，終究能回眸看她一眼，可惜仍差了一步——白駒過隙，轉眼數年過去，她雖再無力助他，卻也不願成為他的阻礙。

最終她留下的是從城牆上一躍而下一抹紅色身影。

這是她此生能為他所做的最後一件事——成全他所愛的江山，從今爾後，他睥睨天下、留名青史，皆與她無關。

今生來世，至此別離。

她不再在乎誰得天下，誰又愛了誰——今生為他，她已失去太多，若有來世，唯願與他再不相見。

寧傾雪再也不愛趙焱司。

## 第一章 重回二八年華

世間萬物皆生於有，有生於無，何得以紛擾，緣得於意念爾，萬物與我為一。一陣熟悉又陌生的低沉呢喃如暮鼓晨鐘撞擊她的耳膜，令她無法呼吸，幾乎窒息，她開口想吼叫，口鼻卻灌進了一大口的水。

原以為跳下城牆一死百了，沒想到死的感覺如此痛苦——有雙手勒著她的脖子，她盲目的掙扎著。

「要命的話就別動。」

這個冷酷的聲音，她這輩子都忘不了，下意識的放棄掙扎，這麼多年來，她已太習慣任這個聲線左右。

瞬間吸入一大口的空氣，噁心的感覺使她一陣猛咳，吐出一口又一口的水，難受欲死，頂上刺眼的陽光刺激她渙散的神志，模糊的視線漸漸有了焦距。

「福寶，沒事吧？」

福寶？已經很久沒有人這麼叫她了，她出生時天下初定，她爹說她是個有福之人，硬是給她叫了個福寶的小名，她也天真的相信自己是個有福之人，只是最後家破人亡，再聽不得別人喚她福寶，而今……

熟悉的關心語調令她有些茫然，她木然抬起頭，對上了熟悉的眉眼。

她的兄長寧齊戎的目光如記憶中一般清明溫暖，只是兄長早就死了，如今怎會活生生的出現眼前？

「這次真是多虧了幾位恩人，我家小石才得以保全，小姐真是我們一家的大恩人！」

寧傾雪被突然拉著一個五歲孩子跑到一旁的婦人嚇了一跳，眼中更是一片困惑。小石？這個孩子的模樣她早已遺忘，只是她一生的改變皆起因於這個孩子的死——這孩子原是城外劉灣村的孩子，五歲那年在河邊嬉鬧，不慎落水，正巧當時她與兄長經過，她一時衝動出手相救，可惜她在河中拉住了孩子，腳卻驟然一抽，慶幸兄長及時將她救上岸，只是小石卻沒救回來。

本來她救人是件好事，誰知小石的死竟被有心人操弄，讓她爹的好名聲蒙上陰影，她的兄長明明是個善心的大夫，卻因這事被人說成了見死不救的狠心人。看著被嚇得一臉蒼白但顯然毫髮無傷的孩子，寧傾雪久久無法回神——他沒死？這個孩子沒死？

她的心因為激動而跳動，不單孩子沒死，如今哥哥也活得好好的，名聲未損——

「怎麼不說話？」寧齊戎皺起了眉，方才把脈並無不妥，但她失神的模樣令他很是擔憂，「可是哪裡不適？」

寧傾雪含著水氣的眼眸骨碌碌的看著自己的兄長，搖了搖頭。

看她搖頭，寧齊戎的心稍定，「平時見妳溫吞，今日怎麼如此衝動？有人失足落水就衝上前，也不掂掂自己的斤兩，多虧了寶樂出手相助，不然妳這條小命也要跟著搭進去。」

寶樂？想起落水時熟悉的冰冷語調，她順著寧齊戎的手指看過去。

只見趙焱司一身黑錦衣，縱使濕透了依然不顯狼狽，然而她腦中浮現的卻是一樣的一身黑錦衣，衣袂在風中翻飛，清冷的音色高傲疏離，問了一句——「要不要跟我走？」

她只覺得渾身冰冷，抖得厲害。

寧齊戎伸出手，安撫的摟著她，「別怕，哥哥在。」

寧傾雪的臉埋在兄寧齊戎懷裡，沒有吭聲。

縱使寧傾雪向來怯弱，但也從未如此反常沉默，寧齊戎心中一沉，今日他好不容易說服寧傾雪騎馬出遊，沒料到最後卻是這樣的下場，他擔心妹妹原就怯懦的性子因此更畏怯了。

一旁的赤霞踱著馬蹄，寧齊戎一臉為難，赤霞是寧傾雪的坐騎，如今看妹妹的樣子似乎是不能再騎馬了……

「寧大夫若不嫌棄，在下的馬車可以一用。」

寧齊戎的眼中閃著感激，「寶樂，多謝，今天真是多虧遇上了你。」

寧齊戎也顧不得客套，妹妹身子嬌弱，染上風寒可就麻煩了，他將寧傾雪打橫抱起，小心翼翼的放進馬車。

「我妹子看來有些不好，」寧齊戎對著趙焱司說道：「我先送她回郡王府，改日再登門道謝。」

「不過舉手之勞，寧大夫無須掛懷。」

馬車裡的寧傾雪聽著外頭兩人熟稔的交談，心裡一片茫然。兄長自她娘親教導下習得一身醫術外還醉心戲曲，趙焱司身為皇子，滿腹算計，從不論風花雪月，她上輩子認得趙焱司時，寧齊戎已喪，卻沒料到如今兩人遇上，還能相談甚歡。

而且寶樂？曾幾何時他連名字也改了？

看著馬車走遠，跟在趙焱司身旁的衛鈞笑了笑，「要不是知道她是因為落水嚇傻了，我還以為是個啞巴。」

趙焱司的目光似古井般不生一絲波瀾，諱莫如深的看了衛鈞一眼。

衛鈞忍不住抖了一下，這樣的深沉讓人感到心驚。

趙焱司一言不發走到一旁拉住了不安躁動的馬匹，這是赤霞——寧傾雪的坐騎。

「主子，這是匹好馬，」衛鈞被趙焱司一身生人勿近的氣息弄得通體生寒，卻還得硬著頭皮上前，「可是性烈，主子還是別——」

衛鈞的話還沒說完，趙焱司直接翻身上馬。

赤霞察覺背上陌生的氣息，不安分的踏著馬蹄，好幾次都差點要將人給甩下，衛鈞在一旁看得心驚膽跳。

趙焱司只專注的拉著韁繩，俊秀少年郎專注的模樣吸引了還沒散去的人群目光。

察覺底下的馬兒力道轉弱，趙焱司垂下眉眼，一踢馬腹，吐出一個字，「走！」

衛鈞看著馬匹撒開四蹄，留下塵土，不由咳了咳，「主子！主子——等等我！我沒馬啊！」

趙焱司卻早已消失眼前，衛鈞只能認命的邁開雙腳奮力奔向前。

寧傾雪只覺眼前一切似真非真，似夢非夢，緩過神時，已過了三日。

如今是建康五年，在她躍下屈申城的六年前，年方十六，親人尚在，正是她最美好的二八年華。

她六歲開蒙，隨著曾祖母習醫，十二歲自邊城來到屈申城女學學習規矩，寄住於武陵郡王府。她的性子隨母，原就溫婉，如今更加沉靜——除了女學與郡王府，幾乎足不出戶，沉靜得近乎軟弱……

她記得這次也是兄長見不慣，上郡王府叨念許久，她才勉為其難的點頭答應隨兄長騎著赤霞出府。

誰知才出城就遇孩童落水，當下她腦子一熱，竟沒了膽怯，跳進河中救人，卻沒算到自己的腿一陣抽痛，尚未來得及救人自己便差點滅頂——

她眉頭輕皺，反覆思考到底哪裡出錯了，她記得上一世應該是隨後追上的兄長發

現她不對勁，連忙出手將她救起，只是兄長為救她擋擋了時間，使得落水的孩子最後一命嗚呼。

一個五歲的孩子——她的心頭一顫，這個五歲孩童的死，可說是她上輩子揮之不去的遺憾，她的兄長也被她所累，雖醫術高明，卻始終與她一同背負著見死不救的惡名。

如今，她雖感激上蒼能讓小石保下一命，只是始終想不透，怎麼最後將自己救上岸的成了趙焱司？

想破腦子還是理不清，她嘆了口氣，站起身立在窗前，看著窗外一片青蔭翠綠。大齊初建，百姓普遍不富，一切從簡，不過十數年過去，郡王府卻已經過數次擴建，早已非當日簡樸模樣，如今郡王府上下所用之物，無一不精美奢華。

上輩子自己看在眼裡，只覺屈申城繁華非邊城所能比擬，未曾細思郡王府何以能擁此富貴？

二皇子勤王與三皇子閒王為爭大位明爭暗鬥，最後才知郡王府始終是二皇子強而有力的後盾，這是從何時開始的？為何能瞞得如此天衣無縫？郡王府更在二皇子敗後還能守著屈申城，令三皇子久攻不下……

「小姐。」劉嬪推開門，一看到寧傾雪一身單衣站在窗前，不由微驚。

寧傾雪陷在思緒中，彷彿未聞，動也不動。

「小姐，妳身子才好，可別又著了涼。」劉嬪仍念著，走到內室拿下架上已薰上茉莉花香的衣物，上前要替寧傾雪添衣。

搭在肩上的手令寧傾雪回過了神，有些木然的轉頭看向她。

她爹身為將軍，向來不喜繁文縟節，她娘親也為了耳根子清淨，邊城的將軍府中下人也是安排得甚為精簡。

打小她身邊的丫頭就是兩姊妹，一個大她兩歲的劉嬪，一個小她三歲的劉美，這次來屈申城是上女學，她娘派了劉嬪、另外一個婆子何大娘和護衛李尹一隨行伺候。

劉嬪看著寧傾雪紅著眼，不由心驚，「小姐，這是怎麼了？別哭。」

她家小姐長得嬌小，笑起來臉頰上還有兩個小小的酒窩，極為可愛，只是來到屈申城，她家小姐笑得越來越少。

寧傾雪見劉嬪急了，連忙抹了下眼，靦腆的一笑。

「小姐可是身子不適？」劉嬪輕聲問道：「奴婢派人去請少爺過府可好？」

寧傾雪搖了搖頭，伸出手，輕觸著劉嬪手中的玄色衣裙，料子極好，色彩卻是不適合她這花樣年紀的沉重。

她記起自己在年少時有很長一段時間，莫名的認為自己就適合這般濃重的色彩，或許是下意識的想要不受注目，卻不知在旁人眼中更顯特立獨行，還暗地笑話她。

「小姐，這身衣裙是郡王妃前幾日才特地派下人送過來的。」劉嬪的低語聲中有著淡淡的不以為然。

這料子雖說極好，但是顏色太過沉重，她家小姐正值花樣年華，卻總穿著暗色衣裙，遠遠看著就像個小老太婆似的，偏偏郡王府上下都像瞎了眼似的說這顏色富

貴，最能襯她家小姐。

劉嬪曾明裡暗裡的勸了寧傾雪幾次，偏偏小姐自己對穿著並不上心，久了劉嬪也不再多言。

「我——」寧傾雪頓了一下，重新聽到原來軟軟柔柔的聲音，反倒令她有些不習慣，她捂了下自己的脖子，片刻後才淡然的開口，「拿我在邊城的衣服過來。」她對穿著從未在意，郡王妃總說暗色適合她，她不想在衣物上花心思，就聽之任之，直到離開郡王府，嫁了人，她才算是展現了她這個年歲該有的風采，如今郡王府所備衣物，她是碰都不願再碰。

劉嬪聞言心中一樂，眼中閃著掩不住的歡喜，像是怕寧傾雪後悔似的連忙走進內室，打開了一旁的大木櫃，「小姐，等會兒奴婢將櫃子裡的衣裙全都拿出來重新薰香，這會兒就先穿這套吧！」

寧傾雪愛茉莉香，所以劉嬪總是花著小心思讓自家小姐開心。

劉嬪特地挑了件上次回邊城時帶來的衣衫，鵝黃上袍，底下配上素白羅裙，將小姑娘的朝氣可人盡表無遺。「這是將軍夫人特地給小姐挑的。」

聽劉嬪提起娘親，寧傾雪幾乎止不出翻上心頭的想念，鼻頭一酸，低下頭掩著思緒，點了點頭。

劉嬪心情大好，手腳麻利的替寧傾雪更衣，還不忘說道：「今天一大早大小姐身邊的大丫頭紫竹便來了，說大小姐交代，請小姐身子好些今晚就到月雅居一聚。」寧家雖已分家，但寧從文與寧九墉兄弟關係不差，所以郡王府的下人皆以年齡大小來稱少爺、小姐。

郡王寧從文嫡出的寧若月為大小姐，寧傾雪為二小姐，下頭還有兩位庶出的小姐。至於少爺除了嫡出的郡王世子和三少爺，寧傾雪的兄長寧齊戎是二少爺，但他不喜這稱謂，要下人們喚他寧大夫，不然就是戎少爺，再下頭還有四位庶出少爺。寧若月是郡王爺唯一的嫡女，更是西北一帶無人不知才貌雙全的佳人，上輩子她落水未將小石救回，劉灣村的人便被人攢掇著找上了郡王府討公道。

郡王妃震怒，讓她在祠堂思過一個月，間接認了她見死不救的罪名，之後交代寧若月出面，親自到小石家上門謝罪。

閉門思過這一個月，外頭發生何事寧傾雪全然不知，當她知情時，流言蜚語早已失控，世人皆知寧家雙姝一個心思不正，見死不救，一個蕙質蘭心，溫柔大度——兩相比較，高下立見。

劉嬪心情愉快的給寧傾雪盤了個隨雲髻，「小姐真是好看。」

寧傾雪回過神看著銅鏡裡的自己，娘親是南方人，逃難時來到西北，遇上了她爹，兩人相互扶持走過戰亂，她長得像她娘，不單五官神似，身子也一樣嬌小，不像寧若月長得美豔動人，眉眼間帶著一股溫柔，一雙眼明亮清澈，讓人看了舒服，易生好感。

只是她過怯懦，除了親近之人，從不敢直視外人，硬生生糟蹋了這副長相。

「是阿嬪的手巧。」

劉嬪爽朗的笑了笑。

看著劉嬪的笑臉，她幾乎忘了自己當初是怎麼失心瘋，聽了寧若月的話，把劉嬪賞給了郡王府的一個管事。

她當時真的以為是門好親事，在離開邊城時讓劉嬪可以留在繁華的屈申城過好日子，豈料沒過半年就從劉芙的口中得知這人是個狗仗人勢的敗類，跟著郡王世子一樣愛尋花問柳也就罷了，最後還染了賭癮，對劉嬪不是打便是罵，當她急得想將人帶回時，劉嬪卻已芳華早逝。

「小姐，雖然大小姐交代若小姐身子已好，今夜便要與小姐一同用膳，可奴婢以為小姐這幾日身子還不是很利索，不宜見客，不如回了大小姐，說小姐還要再歇個幾日，免得過了病氣給大小姐。」

這些話自然是劉嬪美化過後說出口，要她說，她壓根不願自家小姐跟寧若月接近，同一個屋簷下相處久了，她很清楚這個眾人稱讚的大小姐並沒有想像中和善，但偏偏小姐單純內向，沒什麼閨中密友，寧若月對她好一點，她就真心把對方當成自己人，不見一絲防人之心，她雖有心想要護着，但畢竟是個奴婢，所為有限。

寧傾雪低垂著頭，對於寧若月，她的感覺複雜，聽著劉嬪的話，她不由怔忡，她的貼身丫鬟總是一心為她，生得一顆玲瓏心，但最後卻生生被她斷送了性命。

「小姐，妳怎麼都不說話？」寧傾雪就算平時沉默少言，但卻從未像今日一般，「小姐，妳若身子有什麼不妥可別瞞著奴婢，奴婢讓人去請少爺來看看可好？」寧傾雪強迫自己打起精神，輕搖了下頭，「沒事，只是突然想爹娘了。」

劉嬪聞言鬆了口氣，「小姐想將軍和夫人，等過些日子女學放了假，小姐就可以回邊城一趟。」

離授衣假還有好幾個月，她實在等不及了，她低頭看著自己手，兀自思量。

劉嬪看寧傾雪沉默乖巧的樣子，心頭一軟，「小姐妳一整天都沒吃東西了，妳先打絡子，奴婢去給妳備吃的。」

寧傾雪並不覺得餓，她拉住劉嬪，興致缺缺的搖了下頭。

「小姐，不吃東西可不成。」劉嬪像是哄孩子似的拿了個裝著絲線的竹籃放到寧傾雪面前，「小姐妳瞧，這是前些日子妳打的絡子，不是說完成後要送回邊城給將軍嗎？妳先繼續打著，奴婢給妳備膳，很快的。」

看著竹籃子裡編了一半的福字絡子，這算是她在閨中少有的樂趣，見劉嬪一臉期盼，她也不捨看她為自己煩憂，只好嘆道：「好吧，妳隨意讓何大娘弄點清淡的齋菜便成了。」

劉嬪原本聽她願意吃東西，臉上一樂，但隨即又一苦，這幾日寧傾雪吃得少，整個人瘦了一圈，她還打算要好好給小姐補補身子，卻沒想到她只願吃點清淡的齋菜，正要開口相勸，但是看著眨著水汪汪大眼盯著自己瞧的小姐，她又如同以往般心軟，安慰自己，小姐願意吃總比不吃好。

劉嬪重振起精神，轉身離去，但走沒幾步，卻又猛然停了下來，腳跟一轉，興沖沖的來到寧傾雪面前。

寧傾雪手拿著絲線，不解的抬頭看她。

劉嬤揚著一張燦爛笑臉，「小姐，奴婢讓人去外頭給小姐買些小點回來。」

永興坊的如意樓有著寧傾雪最愛的點心。

寧傾雪自小喜甜，將軍夫人寵愛閨女，甜食做得極好，來到屈申城之後，郡王妃卻以為寧傾雪身體著想為由，不讓下人多做甜食給她吃，理由或許聽來充滿善意，但是全然禁止不許吃卻是極不合理的，在劉嬤看來是郡王妃存心找麻煩，所以若是有機會，她這個小奴婢也會陽奉陰違的去買些許回來給寧傾雪解饑。

寧傾雪的眼睛一亮，劉嬤雖未明說，但她知道劉嬤肯定是會上如意樓買小點給她，記憶滑過腦海，她五、六歲時初次隨著爹娘來到屈申城給郡王過壽，才入城，娘便帶她與兄長到屈申城最知名的客棧如意樓用膳。

細節如何她早已忘卻，但那時的歡樂卻在多年後始終留在心房，記得那時她還天真的纏著娘想要買下如意樓，因此被笑話許久……

看著寧傾雪小臉上的笑，劉嬤也是一樂，「奴婢立刻叫李尹一過來，讓他去給小姐包些好吃的。」

寧傾雪伸出手，拉住了劉嬤。

劉嬤被拉住，笑容一垮，「怎麼了？小姐不願？」

看出劉嬤的失落，寧傾雪心頭一暖，站起身，點了點她的鼻子，越過她，走了出去。

寧傾雪不經意的一笑，弄得劉嬤心肝兒一跳，等回過神時，就見寧傾雪已經跨出了門，她連忙跟出去。

郡王府經過幾次改建之後，除了正院，更有東、西、南三院，各院各有三進屋，在寧傾雪來屈申城前兩年，她爹受封地在西北的庸王所託，將她哥哥派至屈申城外的庸王私兵駐地。

原本武陵郡王想將寧齊戎安排住在郡王府南院，只是他卻以事務繁重、不便打擾為由拒絕，最後反而是她至屈申城就讀女學，被安排住進郡王府南院。

想起她哥哥對郡王府向來有禮卻不親近，寧傾雪不由感慨，他們一家個個聰明絕頂，偏就出了她這麼一個愚笨性子又拎不清的，她忍不住唾棄起自己。

平時守著南院院門的李尹一看到寧傾雪的身影，立刻迎了上來。

看著恭敬的李尹一，寧傾雪有些恍神。

李尹一是她六歲那一年在邊城隨娘親上香時遇見的，當時她爹才初至邊城沒幾年。

李尹一是城外附近一個小村莊的人家，連年戰亂加上父母早死，李尹一的日子與一般尋常人家一樣不好過，但慶幸他有個識字的祖父，平時給不識字的人寫些字、唸家書，拿些酬謝金，倒也拉拔了李尹一長大。

李尹一也是個能幹的，小小年紀就一身強壯，能獨自上山狩獵，可惜好景不長，原以為天下已定，日子會越發好過，誰知祖父生了場大病，為救唯一的親人，李尹一花光家底，仍沒將人救回，祖父死後身無分文，他便動了念頭要賣身將祖父好好埋葬。

當時天下初定，百姓普遍不富，十四歲的李尹一長得高頭大馬，身強體壯，要養

出這體魄，可見一天的飯量不小，尋常人家算計了一番，都怕養不起這大食量的巨漢，根本就不敢買他回去。

寧傾雪卻一眼就看中了他……身旁帶的黑狗，是李尹一的祖父養來跟著李尹一上山狩獵，平時看家的，因為想要這條狗，所以寧傾雪纏著母親順道就將李尹一也買了回來。

事後證明，不論起因為何，結果確實值得。

李尹一一身力氣，寧九墉見他是個好苗子，送他進軍營跟新進士兵一起操練，過了幾年之後，便委以重任，讓他護著將軍府安危。

想起當戰亂再起時，自己將李尹一送到趙焱司身邊，讓他成為了趙焱司手中令人望而生畏的一把刀，她一時五味雜陳。

此時的李尹一還不是殺人如麻、令人望而生畏的大將軍，還是個厚道又心善的大個子。

李尹一帶著一抹憨厚的笑，「小姐，小的有一事要請小姐定奪。」

寧傾雪回神，不解的看著他。

「是小姐的赤霞。」李尹一解釋，「小姐落水那日，救了小姐的李公子將馬車借給少爺送小姐回府，如今馬車還在郡王府，小姐的赤霞則被李公子騎走了。」

寧傾雪還沒來得及反應，劉嬤已經皺起了眉頭，赤霞不單是寧傾雪的坐騎，更是難得一見的汗血寶馬，血統純正，比起寧家任何一人的坐騎還要優良。

「你明知赤霞是將軍特意尋來贈予小姐，怎麼就隨意的讓牠被人帶走？你這幾日又怎麼沒去把赤霞給帶回來？」

寧九墉在馬背上打天下，深知一匹好馬在危急之時是逃命的護身符，在寧九墉眼中，閨女不是男子漢，若遇危難只要想著躲或逃便好，所以他自小教導的防身術裡，攻擊其次，閃躲遁逃才是重中之重，所以為了寶貝閨女的坐騎花了不少心思。

「我……」李尹一被訓斥，一時有些手足無措，整張臉都紅了。「少爺交代等小姐醒來之後再處理這事，但這幾日小姐因精神不好，都未曾踏出房門，所以我也……」

寧傾雪驚訝自己的赤霞被趙焱司帶走，但想到自己用了他的馬車，他騎走自己的馬也不是太了不得的事，只不過就是覺得有點怪異。

「你也怎麼樣？小姐不出房門，但你不是有見到我嗎？怎麼不跟我提一句？」劉嬤一點都沒給李尹一留情面的說道：「你說說，你長這麼大的個兒，吃這麼多的飯，養了一身的肉，卻沒半點眼色、腦子是怎麼一回事？」

李尹一低著頭，被數落得都快抬不起頭。

寧傾雪知道劉嬤性子急，講話有時口無遮攔，只是李尹一的神情似乎有些不對……她已不是以前那個天真不識情滋味的小丫頭，看著李尹一的模樣，她的心頭一震——難不成李尹一對劉嬤有意？

想起上輩子劉嬤死後幾年李尹一對自己態度雖然恭敬，但似乎總帶著一絲冷淡，就連她作主要替他尋門親事都被他所拒，她的手不自覺的捂著自己的胸口，一陣難受，難不成上輩子她無知的拆散了兩人的姻緣？

「小姐。」劉嬪一見寧傾雪神色不對，以為寧傾雪是動怒了，連忙伸手一扶，「小姐你別氣，奴婢立刻讓李尹一去把赤霞帶回來。」

寧傾雪反手拉著劉嬪的手，開口想說話，千頭萬緒卻又不知從何說起，想起劉嬪最後的下場，這個人人誇讚的郡王府，幾乎快要令她窒息，她片刻都不想再留。

「我沒事，」她握著劉嬪的手一緊，「李公子的馬車現在在何處？」

李尹一難掩愧色的說道：「就在西院，少爺交代用著油布覆住，沒有一絲損壞。」

「很好。」寧傾雪輕聲說道：「既有馬車，就無須通報郡王府，直接出府吧！」

劉嬪與李尹一聞言同感驚訝，寧傾雪的性子溫和良善，這麼些年對郡王府更是敬重且言聽計從，別說出府，連吃穿用度也是聽著郡王府安排，如今出府竟不打算通報……

寧傾雪是李尹一的救命恩人，他向來以她的命令為依歸，所以一回過神就沒有遲疑的去準備馬車了。

劉嬪眨了下眼，雖搞不清自家小姐態度轉變所為何來，但是她卻是巴不得寧傾雪的性子可以再強硬點，所以自然不會開口勸阻，只道：「小姐，奴婢跟何大娘說一聲，若有人問起，就說小姐出府了。」

見寧傾雪點頭，沒有拒絕，劉嬪心情愉快的去找了伺候大娘交代。

## 第二章 趙焱司的異常

寧傾雪乘坐出府的馬車不大，但做工極為細緻，窗櫺的木雕繁複，外頭的人難以看清馬車內部，但坐在馬車裡的人卻能把外頭景物看得一清二楚。

寧傾雪的目光若有所思的看向窗外，大齊開國之初沒有太多規矩，男女可同桌共食，女子能習武，未出閣只要有僕役相伴，四處皆能前往遊玩，婦人改嫁也非難事，只是這情況在她上輩子死前幾年轉變，從朝廷至地方，禮教約束了女子，大門不出，二門不邁才是大家閨秀該有的樣子。

她性子本就溫和，又在郡王夫婦特別教養之下變得更加懦弱，想起上輩子自己因小石落水一事後，對人群心存畏懼，最終擋不住越發不可收拾的流言，被寧齊戎堅持送回邊城。

在邊城的日子原該回復平靜，不料她才回邊城，屈申城的流言就飛也似的傳到那裡，小石的死成了她揮之不去的夢魘，直到遇上了邊城的閭王趙焱司。

他身有殘疾，不受父皇待見，但依然活得肆意，她身為將軍之女，受盡爹娘寵愛，卻無一絲自信。

她對他心生愛慕欽羨，卻自知不足以匹配這樣高高在上的男子，當他問出那句「要不要跟我走」後，她拿出一生所有的勇氣，因為愛他而點了頭。

她遵從三從四德的禮教，知道他要為死去的兄長復仇，儘管自己雖人微言輕，但她卻有個英勇的將軍爹，最後烽煙再起，她爹為了她這個閨女，出手助趙焱司平亂，追擊二皇子在西北勢力。

得知她爹亡故的那一夜，宮內腥風血雨，京城內外風聲鶴唳，在宮中他靠外祖家之助，殺了二皇子，在宮外助二皇子的將士直闖閭王府，她在逃避時受了重傷，命懸一線，之後病了很長一段日子，那段時間裡，他因護駕有功被立為太子，替

病重的父皇監國，她不吵不鬧，只求他能加緊找尋娘親下落，所以最後得知娘親亡故，他見死不救，兄長唯一的骨肉不知所蹤時，哪怕她表面再平靜，心底早已千瘡百孔。

原來一開始就錯了，對她而言，她只是愛了一個男人，但這個男人從不愛她，她爹娘死了，縱使最終趙焱司得到江山，她也已經一無所有——

所以她逃了，她只想去救寧家留下的唯一骨血，可惜她終究太過愚笨，還未來得及回到故里就被抓回屈申城。

她在屈申城渡過了她生命中最後的一段光陰，放眼望去，如今的屈申城沒有最後一抹記憶的烽火連天，繁華依然，道路兩旁攤販不少，來往百姓縱使並非個個錦衣華服，但至少都是一身乾淨，臉上也多是笑意，這證明日子過得確實很好，只是無人知曉這平和安寧終究只剩下幾年的光景。

馬車停在如意樓前，她斂下眼眸，心中一片荒涼。

如意樓一如她印象中的客似雲來，一踏進樓裡，耳朵被一聲如泣如訴的音律吸引，她的視線不由看了過去，大堂當中的戲台子上伶人聲線極美，舞起身段別有一番風情，遠遠看去似男又似女。

「客官幾位？」一名店小二上前招呼。

寧傾雪的目光直盯著戲台，劉嬪只好站上前說道：「給我家姑娘個雅間。」

店小二應了一聲，殷勤的在前頭帶路，將人給送上二樓。

寧傾雪的目光始終望向大堂上的戲台，店小二多嘴了幾句，「今日姑娘趕了巧，小店請了個戲班子，團主姓穆，單名一個雲字，雖沒太大名氣，但是唱曲挺好。」穆雲？寧傾雪眼睛一亮，她對音律並無特別愛好，但她哥哥平日素來喜愛聽這些小曲兒，所以耳濡目染下，她也跟著愛看戲。

這個穆雲如今確實如小二哥所言並無太大名氣，但再過些年，她可是名揚四海的伶人。

縱使日後天下大亂，她依然長袖善舞，周遊各地，在亂世之中，還能活得有聲有色，這個人絕非尋常。

她想起上輩子這個時候，她才因救人不成被禁足於郡王府內，所以並不知曉穆雲曾經來過屈申城。

店小二帶人坐下，這個位置極好，正對著大堂的戲台，寧傾雪迫不及待的看著戲台。

「不知姑娘要吃些什麼？」店小二看著劉嬪，看出拿主意的是這個丫鬟打扮的姑娘。

「來幾個你們店裡的招牌菜。」劉嬪也沒有客氣的開口，想著要給寧傾雪好好補補，「再來盅野菇燉雞湯。」

「阿嬪，」寧傾雪開了口，「我要棗花酥。」

軟嫩的聲音飄入耳裡，店小二的眼底閃過驚豔，不自覺的看向寧傾雪。方才因這姑娘個頭不高又悶不吭聲，所以便沒留心，如今定睛一看，就見仰起的一張小臉上有雙明亮的眼眸，微揚著嘴角，臉頰上兩個可愛的酒窩，生得一副討人喜愛的

福氣相，聲音更是悅耳好聽。

劉嬪注意店小二的目光看得都直了，不由輕蹙了下眉，身子一側，擋住了對方目光，聲音微冷，「小二哥，你聽到了——再來一盤棗花酥再加一道南瓜餅。」

劉嬪冷下的口氣令店小二驚覺自己的唐突，不禁在心中暗罵了自己一句，在如意樓送往迎來多年，看過好看的姑娘不少，怎麼就被軟糯的聲音給迷得失了分寸，他低下頭一臉恭敬，「是！馬上來。」

一見店小二退下，劉嬪撇了下嘴，警告的看了眼守在一旁的李尹一，讓他打起十二萬分的注意，她家小姐膽子不大，她可不想有人唐突了她家小姐。

李尹一挺直腰桿注意著四周，劉嬪見狀這才滿意的點了下頭，伸手給寧傾雪斟茶。

寧傾雪接過，喝了一口，壓根不知劉嬪心中所想，興致盎然的看著大堂戲台。

戲台上唱的是相國千金被窮書生所救，千金一見傾心，以身相許——她輕而易舉的認出扮演書生的伶人便是穆雲，看她亭亭玉立，風姿綽約，年歲不大便已盡展風華，無怪乎幾年後她能被眾家公子爭相吹捧相邀，可惜她兄長不在，不能與她同賞。

曾經她也特別愛看淒美情愛的戲碼，相信有情人終成眷屬，如今縱使心態轉變，她依然深信這世上有真情摯愛不假，不過並非每個人皆有幸能擁有。

店小二上了菜，她也無心飲食，直到一場戲結束，穆雲下台，消失眼前，她忍不住嘆了口氣。

「小姐，」劉嬪忙著替寧傾雪夾菜放在面前的碗裡，分心的看了一眼，「怎麼好好的就嘆起氣來？」

寧傾雪沒有解釋心頭莫名的失落，只是淺淺一笑，一個低頭才注意到面前碗裡的菜都要滿出來，不由眼露無奈。

劉嬪這是多怕她吃不好？為了讓自己的貼身丫鬟放心，寧傾雪也沒有出聲制止，慢慢的一口一口的塞進嘴裡。

劉嬪見了，心情更好，將雞湯放到一旁，「小姐，等會兒可得把雞湯給喝了。」

寧傾雪無奈的看了劉嬪一眼，硬著頭皮點了點頭。

「小姐真乖。」劉嬪對她一笑。

「福寶。」

聽到兄長的聲音，寧傾雪連忙將嘴裡的食物嚥下，迫不及待的看過去。

「我方才與寶樂到郡王府，才知你不在府中。」寧齊戎臉上帶笑，大步的走來，「聽何大娘說了你到了如意樓，我便帶著寶樂過來。讓我瞧瞧……看來已經沒事了。」

寧傾雪臉上歡欣的笑容因看到寧齊戎身後的趙焱司而隱去——

上輩子她心心念念與這個男人朝夕相處，偏偏當時他胸懷家國大事，無心男女情愛，這輩子她已看透，打算放下，他卻無預警的冒出來。

他一如記憶中的英氣勃勃，身材挺拔，身上帶著特有的神采，她的目光不由自主的落在了他的雙足之上，眼底滿是困惑……

趙焱司與太子一母同胞，是當今聖上第三子，他生母亡故那年，外祖懇求當今聖

上將年幼的他帶回李家，一留經年。

聖上封為閒王，意在他安於現狀，做個閒散王爺，他卻在加冠之年遭逢意外，導致右腿殘缺，縱使痊癒也落下病根，無法像常人一般行走，原以為只是一場意外，但最後才知是二皇子在他與外祖家表兄弟狩獵時派人驚了馬，導致他落馬腿殘。聖上雖給了閒王之名，但終究是先皇后所出、正經八百的嫡出之子，太子體弱，二皇子有心取而代之，眼中絕容不下閒王，當時那場意外目的可不單單只是要將人弄殘，而是想直接除之而後快。

只是二皇子終究低估了李家，閒王雖傷重，依然被救回，還給李家人提了醒，將人護得滴水不漏。

太子死後，閒王與二皇子一派起了皇位之爭，兄弟鬭牆，註定掀起腥風血雨，至死方休。

她在心頭算計了一番，他加冠之年已過，如今卻健步如飛，雙足無礙……

趙焱司留意到她的視線，純黑的眼眸閃著光亮，低聲問道：「我的雙足有何不妥？」寧傾雪聽到他的問話像是受到驚嚇似的收回視線，低著頭，飛快的搖了下頭。

寧齊戎以為她是對著外男不自在，立刻輕聲安撫，「福寶別慌，這人是寶樂，以後你稱他一聲李大哥即可。那日落水，你興許沒有留意，是寶樂經過將你救起，多虧了他救命大恩，不然你可不知還得遭多少罪……」

寧傾雪恍惚的聽著寧齊戎的話，救命大恩——她想著劃清界線，趙焱司怎麼就成了救命恩人？

寧齊戎略帶歉意的看向趙焱司，「我妹妹本就沉靜少言，經落水一事後就更為沉默了，你別介意。」

「寧大夫言重了，」趙焱司的聲音略微清冷，讀不出太多的情緒，「福寶不喜說話，就由著她，你我並非外人，她覺得怎麼自在怎麼來。」

聽到趙焱司脫口而出叫喚寧傾雪的小名，寧齊戎心頭滑過一絲訝然，但也沒有多想。

他向來護著自己的妹妹，見不得寧傾雪不自在，但趙焱司畢竟是福寶的救命恩人，總不能到了飯點，連頓飯都不請就讓人離去，所以只好出聲招呼，「先坐吧，福寶已經點了這一桌子的菜，不吃就涼了。」

寧傾雪雖滿心困惑，但是趙焱司的腿沒事，畢竟是好事，但這與趙焱司相交是兩回事，她壓根不願與趙焱司同桌共食。

他向來果敢殺伐，行事不會毫無原由，隱姓瞞名與她兄長相交，絕不是巧合，縱使重活一世，她得承認，她依然不懂他，對他所做所為摸不著頭緒。

寧齊戎見寧傾雪低著頭，也不再動筷，不由輕聲勸道：「寶樂是自己人，福寶無須懼怕。」

懼怕？寧傾雪抬眸看著自己的兄長欲言又止，上輩子寧家的悲劇始於兄長亡故，家破人亡卻因她執意嫁於他為妻，所以她如何不怕？

看著寧傾雪水汪汪的大眼睛，寧齊戎實在後悔將趙焱司帶到寧傾雪的面前，雖說是救命恩人，但是嚇到自己的妹妹就不好了。

他的目光不由瞟向趙焱司，卻沒料到向來挺會看人臉色的他似乎一無所覺，臉上甚至帶著淺笑，接過一旁小廝殷勤遞上的筷子，神色自若。

寧齊戎別無他法，也只能安撫的拍了拍寧傾雪的手，要她用餐。

劉嬤一心只掛著寧傾雪，其他人根本入不了她的眼，她上前繼續殷勤的佈菜，寧傾雪低頭看著面前的碗又滿了起來，不由微嘟了下嘴。

趙焱司見她明明抗拒，卻還是拿起筷子默默的一口一口慢慢吃進嘴裡，莫名覺得有些好笑，順手的夾了塊荷葉雞肉要放到她碗裡。

寧傾雪低垂的目光看到一雙看似普通，但前端包銀的筷子出現眼前。皇室用物頗多講究，為防中毒，連筷子都是特製，她不用抬頭都知道替她夾菜的人是誰。

趙焱司示好的夾菜行為沒讓寧傾雪受寵若驚，反而有些無措，劉嬤更是一臉防備的看過去。

趙焱司狀似平常的抬頭看向劉嬤。

眼前這張長得極好的臉令劉嬤微愣了下，不過那雙銳利的目光卻令她有些不舒服，這眸光她只在她家將軍大人身上見過，那是一種經過血戰沙場歷練的狠冽眼神。她心驚膽跳的收回視線，看向寧齊戎，不知道她家少爺哪裡招來這麼個令人恐懼的人？

偏偏身為戲痴的寧齊戎被戲台上的伶人吸引，壓根沒有注意周遭氣氛。

寧傾雪只覺如坐針氈，大堂之上鑼鼓聲響，她已經沒有心思再瞧。

店小二送上棗花酥和南瓜餅，一股誘人的甜香味飄來。

趙焱司一見，輕描淡寫的說了一句，「你碗裡還有飯菜，吃完後再吃甜食。」

寧傾雪微驚的抬起頭，目光與他四目相接。記憶裡，他也總是拘著她吃甜食，這事還是起因於她曾由於吃多了綠豆糕而導致腹痛，他才會不悅下令。

府裡下人不敢不從，所以爾後她就很少再吃甜的，只是她從來沒有告訴他，那一日她是突然想起了娘親所做的綠豆糕……她想要找的是一份屬於記憶中被娘親寵愛的滋味。

劉嬤皺起眉頭，雖說趙焱司長了張風華絕代的臉，還是她家小姐的救命恩人，但這幾日她家小姐吃得不好，就算吃甜食吃撐了又何妨？她也不指望專注在戲台上的少爺能出聲相助，心一橫，將裝著棗花酥的盤子挪到了寧傾雪的面前。

趙焱司見狀，抬頭冷冷的掃了她一眼。

劉嬤能被寧九墉夫婦派到寧傾雪身邊服侍，自然不會是個好拿捏的性子，雖被趙焱司冰冷的眼神看得心頭發顫，卻依然咬牙挺住，還殷勤的夾了個棗花酥，「小姐，快吃！妳這幾日都沒好好吃東西，人都瘦了一圈，先吃點甜的，飯菜等會再吃無妨。」

在趙焱司的面前，寧傾雪向來是個膽怯的小丫頭，只是這次，寧傾雪拿起了棗花酥咬了一口。

香甜味道瞬間盈滿口舌，熟悉得一如多年前與她娘來到如意樓時初嚐的滋味，嘴裡吃的是棗花酥，心中品味的是當年那幸福的味道，她一輩子都忘不了。

寧傾雪露出一抹發自內心的笑，不在乎是否惹惱趙焱司，歡快的又咬了口，棗花

酥不大，沒幾口就吃完了。

還沒等寧傾雪開口，趙焱司竟主動又替她夾了一個，她驚訝的看著他。

「再吃一個便先吃飯菜。」趙焱司交代了一句。

劉嬪原本也是這麼想，但趙焱司一開口，她卻覺得不對勁，忍不住咕噥，「李公子，你管得未免也太多了些。」

寧傾雪拿起筷子，夾起棗花酥悶頭就吃，識趣的沒有答腔，上輩子遇上趙焱司時，劉嬪已經不在她的身邊，她壓根沒想過性子火爆的劉嬪對上冷漠霸道的趙焱司會是怎樣的局面——如今看來，肯定難以和平相處。

寧齊戎沉迷於戲台之上，都顧不上吃了，更別說留心桌旁幾人的詭異，反倒在一陣喝采之後，自顧自的說：「唱書生的伶人便是穆雲吧？真是百聞不如一見，身段、聲線都極好。」

戲台上正上演著相府千金與窮書生身分懸殊，被相爺棒打鴛鴦，書生受辱，吹了一夜風，病懨懨的對月訴衷情，立誓赴考，待功成名就再回來求娶。書生唱得絲絲入扣，牽動著戲台下觀眾的情緒。

寧傾雪聽出兄長口中的欣賞，寧齊戎是個戲痴，看戲挑剔，難得穆雲入了他的眼，不可否認，穆雲是個美人。

趙焱司收回放在寧傾雪身上的視線，不經意的看了眼戲台，「能得寧大夫讚賞，看來這個穆雲將來會有一番作為。寧大夫有興趣，等伶人下台後，我讓人請她過來一敘。」

趙焱司的話打動了寧齊戎，他身為大夫，更出生兵荒馬亂的年代，小小年紀已看多生死，心中並無貴賤之分，卻更明白世人眸光傷人，從古至今伶人身分低賤，在尋常人眼中，伶人縱使名聲響亮也是下等人。

這幾日，他早聽聞如意樓來了個小伶人唱戲極好，難能可貴的是潔身自好，不與客周旋，他知道趙焱司意圖買下如意樓，已得如意樓東家首肯，要不了幾日，趙焱司便是如意樓的新東家，若是趙焱司開口，穆雲縱使心中不願也無法拒絕，肯定得要來作陪。

寧齊戎愛看戲，卻從未想用權勢逼人，這個世道對伶人何其不公，更別提是個女子，能走到今日已是不易，他不想開了先例，讓穆雲將來難為，他今日有緣有聽她唱幾台戲，已經足夠。

最終，他輕揮了下手，「還是免了吧！」

趙焱司聞言也沒有勉強。

寧齊戎突然噴了一聲，「你說說，這算不算是自作自受？」

寧傾雪不用瞧都知道寧齊戎入戲已深，都說演戲的是瘋子，看戲的是傻子，往往罵戲罵得最凶的，卻也是最入戲之人。

果然沒人回復，寧齊戎也不在意，繼續自顧自的開口，「書生思想迂腐，看上便是看上，若真喜歡，何須顧念旁人目光。若真等到功成名就再來求娶，誰知那時是何光景？若有個萬一，心上人嫁給旁人，失其所愛了再來傷春悲秋，真是愚不可及。」

「文人行事，本與將門多有不同。」趙焱司又舀了一勺白菜豆腐要放進寧傾雪的碗裡。

寧傾雪下意識的想要閃躲，但一對上他帶著警告的眼神，她輕咬了下唇，只能怯弱的接受。

寧齊戎輕哼了聲，「同是大齊子民，本該一心為國，又何須有文人、將門之分？」

「寧大夫心思磊落，不存私慾，自然無法明白有心人意圖製造對立，從中得利的齷齪心思。」

「你錯了，我並非無法明白，」寧齊戎收回視線，輕聲笑道：「而只是堅持行正言端，無愧天地良心，旁的無須理會。」

看著神采飛揚的寧齊戎，寧傾雪不由出神，她的兄長向來不慕名利，品行高雅，最後卻落得英年早逝，這是爹娘的遺憾，更是她心中難以抹去的傷痛……

注意到寧傾雪圓圓的眼睛隱隱泛著水光看著自己，寧齊戎心中一軟，伸手摸了下她的頭，「福寶應當也認同哥哥說的吧？」

寧傾雪點點頭，眼中含著全然的信任。

寧齊戎伸出手捏了捏寧傾雪白軟嫩的小臉，這軟綿綿的觸感真好，「我的妹子啊，真是討人喜愛！」

寧傾雪被捏了一把，沒有閃避，只是眉頭因痛楚而不經意的皺了下。

寧齊戎一見她皺起小臉，連忙放開手，一時得意忘形，失了力道，忘了妹妹嬌嫩，皮膚向來容易留印子，「讓哥哥瞧瞧。」

果然，寧傾雪的臉頰被他捏紅了一小片。

寧齊戎心頭後悔得要死，「哥哥馬上回濟世堂給妳拿藥，擦了就沒事。」

看著向來沉穩的兄長驚慌失措，寧傾雪心頭暖暖。不單爹娘將她視為心尖上的珍寶，哥哥也捨不得她傷了一分一毫，她拉著自己哥哥的手，對他甜笑搖頭，方才只是痛了一下，並無大礙。

寧齊戎還要開口，但他的手就被拉開。

兩兄妹還沒回過神，寧傾雪的手裡就被塞進了個已經打開的瓷罐，一股淡淡的藥草香傳來。

寧齊戎驚奇的看著藥膏，「這是什麼？」

「我命人特製的藥膏，對消去紅腫特別有神效。」

寧齊戎難掩好奇，接過來打量了一番，寧傾雪的皮膚嬌嫩，不單輕碰就會紅腫烏青，更易遭惹蚊蟲叮咬，他娘親特地用紫草根研製藥膏，但藥方從未外傳，趙焱司拿出來的卻與他娘親所製的藥膏極為相似。

「放心擦吧！」趙焱司對發楞的寧傾雪說道。

寧傾雪從他拿出藥膏便沒來由的心頭一緊，腦子叫囂著事情古怪，重生一事玄幻，原以為這是上天給的恩賜，讓她得以再有機會護住上輩子逝去的家人，但趙焱司呢？

上輩子他讓御醫研製她娘親給她做的藥膏，最終還真被他搗鼓成了，但這個時候他的雙腿無事，他又拿出上輩子研製出的藥膏，她幾乎不敢想像，若他也與她一

般是重生而來，以他的凶狠，上輩子曾經傷害過他的人下場會如何？她沒有菩薩心腸，也不是沒想過復仇，但她的性子怯懦，腦子不好，又狠不下心，更沒把握能要手段勝過旁人，所以只能怯弱的圖一家平安，但趙焱司不同……

「多謝了！」對趙焱司，寧齊戎信得過，「給小姐擦上。」

劉嬤機靈的上前，在寧傾雪臉上塗了薄薄的一層。

寧傾雪僵著身子，沒有看向趙焱司。

趙焱司對她的漠然不以為意，只是看著寧齊戎說道：「寧大夫方才只顧著看戲，菜都涼了。」

寧齊戎笑了笑，見寧傾雪臉上紅印消去不少，不由嘖了一聲，他娘親做的東西自然是極好的，但若是能精益求精也是好事。「等會兒給我點藥膏，我回去研究研究。」

趙焱司也沒藏私，輕應了一聲。

「爽快，」寧齊戎一樂，「等會兒我與你回家一趟，令兄恢復情況不錯，我估摸著再月餘便能痊癒。」

「兄長得以安然全多虧了寧大夫，這份大恩大德，他日定當回報。」

寧齊戎不以為意的搖了下頭，「救死扶傷本是醫者本分，倒是你救了福寶，寧家受你大恩大德才是。」

寧傾雪此刻心亂如麻，食不知味，寧齊戎口中所言之人是趙焱司的兄長——當今太子。

太子自小體弱，前一世未能登上大位便早喪而亡，正因太子之位空懸，諸位皇子各有異心，同室操戈，導致後頭大亂。如今太子尚在，還找上了她兄長？

吃了七八分飽，寧齊戎停了筷，「福寶，等會兒我要隨寶樂至桂露山莊，順道送妳回郡王府。」

寧傾雪不知桂露山莊在何處，但聽出是趙焱司如今住處，她原想告知兄長自己打算搬出郡王府，但顧及趙焱司在一旁，下意識的不發一語。

趙焱司看出她的欲言又止，緩緩的站起身，「寧大夫，我到外頭等你。」

寧齊戎也看出寧傾雪有話說，點了下頭。

「怎麼？」趙焱司一走，寧齊戎便問：「有事跟哥哥說？」

「嗯，」寧傾雪柔柔的開口，「哥哥，那位李公子的兄長病得重嗎？」

寧齊戎聽著寧傾雪軟萌的聲音，嘴角不經意上揚，語調也透露出輕鬆，「小丫頭，這可是今日我聽到妳開口說的第一句話。」

寧傾雪露出一個愧疚的笑，她並不想令兄長擔憂，只是因為趙焱司在場，她沒來由的心虛，不敢開口。

「妳沒事便好，」寧齊戎伸手輕拍了下她的頭，沒有多提趙焱司兄長的病情，只道：「那是從胎裡帶來的體弱，調養過後情況已好轉。」

寧傾雪聞言，莫名心安。她心知太子的早喪是趙焱司轉變的起因，太子天生體弱不假，但最後卻是因被餵養多年毒藥而亡，當時追查是個宮中的老太監所為，但查到人時，老太監早已咬舌自盡，縱使心知是二皇子所為也是死無對證。

太子喪後，儲君之位空懸，聖上召閑王回京，心思昭然若揭，可一直遲遲未立閑王為太子，一是因閑王身殘，但最致命的是閑王後院僅她一人，兩人並無所出。她微垂下眼，心頭一顫，阻止自己再去回想，不論過去如何，皇室紛爭再與她無關，只是她卻衷心盼著太子安然，只要太子不死，便無日後紛亂，百姓也得以安居樂業。

「哥哥，」她的眼神閃著堅定，「他一定要沒事才行。」

寧齊戎挑了下眉，對她的慎重感到不解，但繼而一想，因為李寶樂是她的救命恩人，所以她對李家的事上心也不足為奇。「放心吧，我既已出手，就不會令他有事。」

對於兄長的醫術，寧傾雪自然是信任的，她臉上露出一抹愉悅，「哥，我搬到濟世堂與你同住可好？」

濟世堂是寧齊戎來到屈申城的隔年開設的醫館，平時人不是待在庸王的軍營裡，就是在醫館。

「自然是好。」寧齊戎一口答應，「只是之前勸妳搬出郡王府無數次，妳都沒點頭，如今怎麼改變主意了？」

寧齊戎確實不止一次提及讓她搬離郡王府，只是當時她與寧若月交好，與她一同進出女學，所以拒絕了自己的兄長。說到底，自己就是個蠢的。

「就是想跟哥哥住在一起。」她嬌嬌軟軟的說著。

寧齊戎一聽心情大好，沒忍住自己的手，捏了捏她的臉，但這次控制了力道，沒留下紅印，「能有福寶陪著，哥哥的日子肯定過得更舒心。等會兒我就先回濟世堂讓人替妳收拾屋子，明日便派人去接妳。」

齊傾雪燦爛一笑，露出臉上淺淺兩個梨渦，「我回去將東西收拾好就搬過去，屋子等我到了一起收拾。」

寧傾雪的迫切沒令寧齊戎感到懷疑，反正他本來就不希望寧傾雪與郡王府太過親近，只不過捨不到寧傾雪不開心，所以就由著她，如今她自個兒想通，他當然巴不得她立刻搬走。

「好，就聽妳的，只是濟世堂人手不多，」寧齊戎思索了一番，「我還得抽個空去趟牙行，吩咐牙婆帶幾個丫頭來瞧瞧。」

寧齊戎是個男子，在屈申城過的日子與在邊城時一般簡單，除了醫館有位坐堂林大夫和三個小夥計外，就只有看後門的小廝和他爹派到他身邊護衛的四個手下，都是粗漢子，唯一兩個婦人就是粗使婆子，平時清掃庭院、做飯菜，寧傾雪雖不是個傲氣的姑娘，但他想想若是只有一個劉嬪和一個何大娘伺候她，似乎不太足夠。

寧傾雪身邊只要有劉嬪和何大娘便已足夠，在郡王府雖說丫鬟奴婢眾多，她也幾乎用不上，正要開口打消寧齊戎念頭，身後卻響起趙焱司清冽的嗓音——

「不用麻煩，我讓裘子帶幾個下人去濟世堂清掃，這些奴才中，寧大夫若有中意的就留在濟世堂裡伺候。」

寧傾雪身子微僵，下意識的轉過頭，兩人的目光正好對上。

寧齊戎微驚的看著他，「你不是說到下頭等我，怎麼又上來了？」

趙焱司黑眸透亮，大步走向前。

寧傾雪悄然退了一步，敏感的察覺他的氣息接近，衣袍甚至拂過她的身軀。

「忘了東西。」趙焱司伸出的手幾乎要碰到了一旁的寧傾雪，他拿起桌上的扇子。

寧齊戎沒有多想，只道：「說句話，讓下人來拿不就成了。」

「無妨，幾步路罷了。」

「我妹妹打算搬出郡王府，」寧齊戎的聲音掩不去愉悅，「能借你桂露山莊的人一用自然最好，不然買回不知深淺的奴才伺候，我也不放心。」

用趙焱司的人，寧傾雪覺得不妥，她此生最不願的便是與他再有交集，情急之下，她暗暗拉了拉寧齊戎的袖子。

寧齊戎察覺她的不安，低頭安撫的拍了拍她的手，「福寶乖，寶樂不是外人，他是哥哥的好友，更是妳的救命恩人，對他，妳大可安心，他是個好人，送上的人都可信賴。」

寧傾雪被說得臉一紅，她是想與趙焱司劃清界線，卻沒打算讓他知道，寧齊戎此時直言挑明，這不擺明了把她架到火上烤！她心中暗暗叫苦，低頭不敢去看趙焱司的神情。

「寶樂，」寧齊戎一無所覺，哈哈笑道：「我妹子對外人向來覬覦，你別介意。」外人？趙焱司看不出情緒的瞟了寧傾雪一眼，就見她的頭更低了，他的眸色一深，微讓開路道：「回吧，不然今日福寶可來不及搬至濟世堂了。」

寧齊戎聞言也沒遲疑，難掩心情愉悅的率先離去。

寧傾雪有滿腹的話想要勸寧齊戎推辭趙焱司送來的人，但現下看來並非好時機。她低著頭，連忙跟著寧齊戎的腳步往外走，但趙焱司擋在前面，他不動，她就只能繞著他走。

她略微不安的朝他瞥一眼，見他似乎沒有移步的打算，她只能屏息小心翼翼的從他身旁走過。

驀然她的手腕被他的大手扣住，寧傾雪一驚，霍地抬起頭，四目相接的瞬間，他的目光由克制變得放肆，最終回復平靜。

寧傾雪腦中一片空白，唯一感覺到的是手腕傳來的灼熱。

在寬大袖子掩蓋下，後頭的劉嬪沒看到寧傾雪被拉住，只覺得趙焱司靠得太近，不由眉頭一皺，「李公子，請你讓讓。」

趙焱司揚眉，眼神冰冷的瞄了劉嬪一眼，慢慢鬆開寧傾雪的手腕。

寧傾雪得到自由，不再遲疑，飛快的越過他離去。